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林于馨 電話:04-37061144

電子信箱:e-1358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4867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A09030000E\_1130048678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國立臺灣圖書館辦理「113年臺灣台語、客語漢詩吟唱專業知能培訓課程」,即日起至113年6月15日受理報名,敬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圖書館113年4月12日圖推字第11301001400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之傳承,延續臺灣在地文化之精神,將傳統技藝、語言融入教育,國立臺灣圖書館特辦理「臺灣台語、客語漢詩吟唱專業知能培訓」,以加強教師對於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專業教學知能,提振本土語言之應用及吟唱技術之傳承,培訓課程依語言別分為「臺灣台語」及「臺灣客語」各一梯次,課程內容展現本土語言多元靈活的樣貌,以「漢詩吟唱」之核心精神,從正音朗讀、吟唱教學等基礎技巧開始學起,後至短篇、長篇詩詞吟唱應用、實際演練,期藉此擴及更多教師認識吟唱藝術之技能,達到語言傳承、技藝傳唱之目的。





## 三、培訓說明:

(一)培訓對象:具備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基礎口說能力之高中(職)以下教師,現職授課教師繳交相關證明將優先錄取,分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各一梯次,每梯次預計招收40名學員。

## (二)培訓時間/地點:

- 1、臺灣台語漢詩吟唱:
  - (1)時間:113年7月2日至113年7月5日,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 - (2)地點:國立臺灣圖書館4045教室。
- 2、臺灣客語漢詩吟唱:
  - (1)時間:113年7月2日至113年7月5日,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2)地點:國立臺灣圖書館視障資料中心B1研習教室 四、相關規範:凡參與之學員,由主辦單位提供午膳,並可獲 得免費教材一套(若參與度不及課程2/3,須歸還教材), 全程參與本課程主辦單位將核發24小時研習證書。
- 五、旨揭課程報名簡章如附件,採線上表單方式辦理(報名連結:https://forms.gle/lj4AzRYHWqzzyhlo9),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六、如有疑義,請逕洽國立臺灣圖書館企劃推廣組:黃小姐(電話02-2926-6888分機5412、電子信箱:pei8703@mail.ntl.edu.tw)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 小學







副本:國立臺灣圖書館電2084/04/285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